

淄博市人民政府公报

2022 年第 9 期

(总第 263 期)

主管主办:淄博市人民政府

2022 年 8 月 31 日出版

目 录

【市政府文件】

关于调整 2022 年市重大项目名单的通知

(淄政字〔2022〕87 号) (1)

关于调整 2022 年全市重点技术改造项目、重点物流项目、服务业重点项目名单的通知

(淄政字〔2022〕88 号) (8)

【市政府办公室文件】

关于印发淄博市氢能产业发展中长期规划(2022—2030 年)的通知

(淄政办字〔2022〕47 号) (23)

【部门文件】

关于印发淄博市建设工程规划批后管理规定的通知

(淄自然规划规〔2022〕3 号) (38)

关于修改淄博市交通运输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淄交政办〔2022〕59 号) (40)

关于印发淄博市市级工业转型发展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淄财工〔2022〕23 号) (48)

淄博市人民政府

关于调整 2022 年市重大项目名单的通知

淄政字〔2022〕87 号

各区县人民政府,高新区、经济开发区、文昌湖区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各有关单位,各大企业,各高等院校:

根据市委、市政府部署要求,经研究,决定对已公布的 2022 年市重大项目名单(淄政字〔2022〕16 号)进行调整,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2022 年市重大项目新增项目 106 个,调出项目 36 个。调整后,2022 年市重大项目 530 个,总投资 5950 亿元,年度计划投资 1250 亿元。

调出项目不再享受相关优惠政策。各级各有关部门要按照重大项目推进要

求,进一步加大推进力度,强化政策支持、加强调度督导、提高项目手续审批效率、提升要素服务保障水平和业务指导,推动新调入项目顺利实施,促进前期项目尽快落地开工,在建项目按期竣工投产、发挥效益。

附件:2022 年淄博市重大项目调整
名单

淄博市人民政府
2022 年 8 月 26 日

2022 年淄博市重大项目调整名单

一、调入名单(106 个)

序号	项目名称
1	山东隆华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PA66 项目
2	海博景能(淄博)新能源有限公司电化学储能系统项目
3	淄博高新城市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新能源汽车配件产业园项目
4	淄博高新区新能源电解液产业园及基础设施配套项目
5	山东华夏神舟新材料有限公司新能源用聚偏氟乙烯及配套偏氟乙烯项目
6	先创区齐鲁预制菜科创产业园项目(一期)
7	蓝固(淄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原位固态化电解质项目
8	遨博(山东)智能机器人有限公司协作机器人智能产业园示范项目
9	博山高端智能制造产业园项目
10	景能(淄博)新能源有限公司高效光伏电池片建设项目
11	山东新时代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LOPC 项目
12	淄博市城德汇信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博山氢能产业园项目
13	山东澳帆新材料有限公司第四代含氟功能新材料项目
14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齐鲁分公司聚丙烯合资项目
15	山东齐赢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张店区双创产业园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二期)
16	淄博经济开发区润程城市投资有限公司国际生鲜食品加工基地项目
17	淄博市淄川区财金控股有限公司淄博工业自动化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8	猴子果果(山东)食品科技有限公司高端鲜榨果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9	淄博诺奥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羟基合成一体化项目
20	淄博联东金沣园区运营管理有限公司联东 U 谷·TIS(智能传感器)产业园项目
21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高端医药中间体项目
22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丙烯酸项目
23	山东中硼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电子特气硼 11 项目

- 24 山东科锐特新材料有限公司高强高韧钛合金及镍合金项目
- 25 山东世源金属科技有限公司国Ⅵ发动机钢活塞项目
- 26 淄博齐风川润化工有限公司医药液晶中间体项目
- 27 山东东岳化工有限公司 R142b 项目
- 28 山东国金汽车制造有限公司产线技改项目
- 29 山东清河化工科技有限公司工业级、食品级液体 CO₂ 项目
- 30 淄博市碳生态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张店区分布式光伏规模化开发项目
- 31 山东彬海生命科学有限公司肌氨酸钠及衍生产品项目
- 32 山东华夏神舟新材料有限公司氟橡胶及配套偏氟乙烯项目
- 33 亿特富隆(山东)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半导体用高纯氟材料复合板项目
- 34 中科优嘉(山东)科技有限公司电子产品存储芯片封装测试项目(一期)
- 35 山东星宇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环保 PVC 热稳定剂项目
- 36 山东科宜知芯电子材料有限公司高性能光电新材料项目
- 37 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端氨基聚醚项目
- 38 山东博克塞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玻璃纤维/树脂复合材料上箱体生产项目
- 39 山东赛德特新材料有限公司玻璃油墨环保型陶瓷颜料玻璃颜料高温陶瓷料釉料调墨油建设项目
- 40 洛必行(山东)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机器人产业园及服务机器人产业化项目
- 41 淄博经济开发区嘉盛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阿特拉斯·科普柯产业园项目
- 42 北京芯合科技有限公司 AIoT 机器人产研基地项目
- 43 山东金汇丰科技有限公司锂电池新材料项目
- 44 中化学天辰绿能新材料技术研发(淄博)有限公司枇杷项目
- 45 盛世众望(山东)新材料有限公司千吨级半导体用细颗粒等静压高级石墨项目
- 46 山东希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石墨烯碳纳米管锂电池导电剂项目
- 47 清研易为新能源科技(淄博)有限责任公司轮毂电机和电机公共测试平台项目
- 48 山东信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输电线路立体化巡检与大数据分析平台技术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 49 淄博博山盛杰玻璃制品有限公司日用玻璃制品建设项目
- 50 中铝山东有限公司 5G 通讯电子元器件用 4N 氧化铝粉体产业化项目
- 51 山东新景表业有限公司智能手表外装配件智能化改造项目
- 52 山东新景机械有限公司精密数控车床及钻攻中心项目

- 53 淄博海益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C4 综合利用原料预处理技术改造项目
- 54 淄博正河净水剂有限公司环保撬装水处理设备项目
- 55 艾德威尔(山东)工业自动化有限公司高端阀门项目
- 56 山东乾能科技创新有限公司高性能微纳传感器及气敏检测产业化项目
- 57 山东新华安得医疗用品有限公司无菌医疗器械数字化工厂建设项目
- 58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顺丁橡胶改扩建项目
- 59 山东隆合化工科技有限公司有机硅下游高附加值材料深加工项目
- 60 淄博盈汇投资有限公司淄博盈汇产业园建设项目
- 61 山东安澜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KT 芯片测试机械手臂和 5GLDS 通讯天线项目
- 62 淄博迅驰电力设备有限公司光伏及风力发电箱变配件技术提升项目
- 63 山东崇正盛达玻璃有限公司安全节能特种玻璃深加工智能化、信息化升级改造项
目
- 64 山东新华普阳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快速临床检验分析仪及配套产品产业化项目
- 65 山东悠乐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酸奶粉及益生菌技术改造项目
- 66 山东淄博德西瑞泵业有限公司真空应用系统设计、研发、建设扩建项目
- 67 山东飞源气体有限公司六氟丁二烯及附属设施项目
- 68 淄博晶智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显示平板光学膜组项目
- 69 山东鲁中食品供应链有限公司中央厨房项目
- 70 淄博中科达耐火材料有限公司智能化生产线扩产项目(二期)
- 71 山东朗净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丙交酯和聚乳酸新材料示范线项目
- 72 淄博乐悠悠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含硅水溶肥料系列产品项目
- 73 山东天美生物制药有限公司医美类医疗器械项目
- 74 山东金洋药业有限公司高端特色生物原料药生产项目
- 75 山东翔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高效电机研发生产项目
- 76 山东极瓦特激光科技有限公司万瓦激光器项目
- 77 淄博市房屋建设综合开发有限公司淄博财富活力湾项目
- 78 大道聚能网络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国际能源总部经济数字港项目
- 79 淄博市张店区昌熙城市更新有限公司张店区总部经济产业园及基础设施配
套项目
- 80 淄博经济开发区润程城市投资有限公司淄博经开区科创中心项目
- 81 山东凯辉城市建设有限公司东部高端服务业聚集区项目

- 82 山东万创物流发展有限公司万创鲁中城市供应链产业园项目(一期)
- 83 淄博博源建设有限公司鲁担冷链物流中心项目
- 84 山东齐赢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环理工大学创业创新经济带项目(一期)
- 85 乾昀生态旅游(淄博)有限公司焦家峪文化旅游项目
- 86 山东特安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有限公司淄博分公司特种设备检验检测项目
- 87 山东金尚健康科技有限公司淄川健康文化产业园项目
- 88 山东光正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光正数字物流产业园项目
- 89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分行档案信息管理中心项目
- 90 淄博经济开发区润程城市投资有限公司淄博经开区数科中心项目
- 91 淄博农发金海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周村区现代农业产业提升项目
- 92 淄博齐恒资产管理经营有限公司临淄区预制食品产业园项目
- 93 张店城市更新示范项目(一期)
- 94 淄博工贸学校新建项目
- 95 华电福新(淄博淄川区)新能源有限公司山东华电淄博淄川 440MW_p 光伏项目
- 96 华电山东新能源有限公司沂源张家坡 200MW 农光互补项目
- 97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胜利油田分公司纯梁采油厂齐鲁石化—胜利油田百万吨级 CCUS 示范项目二氧化碳输送管道工程
- 98 周村区智慧供热管网建设项目
- 99 景能(淄博)新能源有限公司智慧光伏产业化项目
- 100 华能辛店发电有限公司储能项目
- 101 淄博惠润热力有限公司生物质能热电联产项目
- 102 淄博文昌湖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文昌湖区萌山水库东部调水及水源保障工程项目
- 103 淄博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淄博经开区供水管网工程项目
- 104 周村区水生态环境建设与保护提升工程项目
- 105 淄博市利民净化水有限公司Ⅳ类地表水排放标准提标改造项目
- 106 鲁维制药集团有限公司资源化利用产业园项目(一期)

二、调出名单(36 个)

序号	项目名称
1	淄博星晖置业有限公司淄博红星美凯龙全球家居博览中心项目(商业部分)
2	淄博新区城市次干道及支路网建设工程项目
3	中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特种氧化铝研磨体智能制造示范线项目
4	山东聊斋文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聊斋文化旅游区
5	淄博上地置业有限公司才智大厦项目
6	山东汉能传动科技公司减速机智能生产线项目
7	山东孝之源养老服务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华夏孝之源智慧健康养老中心项目
8	山东诚汇金实业有限公司油毡基布项目
9	淄博博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博山新能源汽车核心零部件园区项目
10	山东奥利维亚智能装备有限公司中国重汽百万辆重卡弹簧智造项目
11	山东巧媳妇食品集团有限公司高档食醋及工业旅游项目
12	正本汇聚石油管道运输有限公司董家口—沂水—淄博输油管道工程
13	临淄区 源路北延建设项目
14	淄博管仲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固废集中处置项目(二期)
15	临淄经开区、皇城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
16	山东联创聚合物有限公司生物可降解聚合物项目
17	淄博金德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淄博汽车配件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一期)
18	淄博金德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临淄区光伏储能装备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一期)
19	中利集团光伏产业园二期项目
20	桓台县医养结合保健服务中心项目(一期)
21	淄博海益精细化工有限公司聚烯烃改性材料项目
22	桓台县商业综合体项目
23	山东英科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TPE 手套和 CPE 手套项目
24	中胶伟业(山东)橡胶有限公司精细高能胶粉项目(一期)
25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制药小容量制剂智能化生产装备产品线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26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医学影像产业化项目(二期)

- 27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新药孵化及药品质量研究中心项目
- 28 山东广垠迪凯凯新材料有限公司医用氧化锆新材料项目
- 29 山东奥德斯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发动机项目
- 30 奇瑞捷途汽车海外出口基地项目
- 31 山东省富力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富力科创城项目(一期商业部分)
- 32 山东乾润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中电(淄博)未来科技城·新经济活力区项目
- 33 山东乐物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冷链产业孵化中心
- 34 淄博经济开发区润程城市投资有限公司淄博保税物流中心(B型)及相关配套设施项目
- 35 淄博经开区嘉盛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淄博经济开发区应急消防产业示范园项目
- 36 文昌湖区实验学校项目

淄博市人民政府 关于调整 2022 年全市重点技术改造项目、 重点物流项目、服务业重点项目 名单的通知

淄政字〔2022〕88 号

各区县人民政府,高新区、经济开发区、文昌湖区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各有关单位,各大企业,各高等院校:

按照市委、市政府部署要求,经研究,决定对淄政字〔2022〕23 号文件公布的 2022 年全市重点技术改造项目、重点物流项目、服务业重点项目名单进行调整,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调整情况。重点技术改造项目调整情况:新增项目 204 个,调出项目 50 个,调整后为 507 个。重点物流项目调整情况:新增项目 6 个,调出项目 3 个,调整后为 34 个。服务业重点项目调整情况:新增项目 23 个,调出项目 12 个,调整后为 136 项。

二、有关要求。各级各有关部门要深入分析当前经济形势,克服疫情给重点项目推进带来的不利影响,进一步细

化分解项目推进责任,创新项目推进措施,大力提升审批服务效率和要素保障水平,加快落实项目建设条件,强化项目全程调度管理,确保圆满完成年度投资计划。调出项目不再享受年度优惠政策。

附件:1. 2022 年淄博市重点技术改造项目调整名单
2. 2022 年淄博市重点物流项目调整名单
3. 2022 年淄博市服务业重点项目调整名单

淄博市人民政府

2022 年 8 月 30 日

附件 1

2022 年淄博市重点技术改造项目调整名单

一、调入名单(204 个)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1	山东联美弹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能源汽车悬架弹簧项目
2	山东鑫旭集团有限公司	2MW 光伏发电+50MW 超大容量智能储能系统项目
3	龙海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太阳能空气能光能多能互补中央空调系统技术改造项目
4	淄博美林电子有限公司	IGBT 电子产业基地项目
5	山东汇能电气有限公司	12kV 环保充气柜技术改造项目
6	山东金城医药化工有限公司	300 吨/年谷氨酸二甲酯取代物技改项目
7	淄博顺丰金属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高精度机床滑轨、滑块和健身器材配重块技改项目
8	淄博纳米特精细陶瓷有限公司	生产线环保及产品品质提升技改项目
9	淄博华岩工业陶瓷有限公司	产品品质工艺提升智能化技改项目
10	山东七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西楼香菇基地技改项目
11	淄博悦美轻工制品有限公司	陶瓷烤花项目整体搬迁项目
12	淄博鲁中水泥有限公司	水泥磨机系统节能技改项目
13	淄博鲁中水泥有限公司	污泥代煤发电资源化利用技术改造项目
14	淄博鲁中水泥有限公司	7000t/d 新型干法水泥熟料生产线节能降耗质量提升技术改造项目
15	淄博东泽苑服装有限公司	年产 6000 万元服装智能制造项目
16	山东金科力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3 万吨/年蓄电池添加剂、1 万吨/年短纤维技术改造项目
17	山东圣德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年产 500 台(套)高端智能自动化装备项目
18	山东雷帕得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年产 5 万吨悬架弹簧智能化技改项目
19	山东旺泰科技有限公司	高效节能空气预热器生产线自动化与环保升级改造项目

20	淄博明泰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管式电池生产线智能化改造项目
21	泰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高精密热等静压氮化硅陶瓷轴承粉体技改项目
22	鲁丰织染有限公司	高档印染面料生产线项目
23	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5 万吨/年硫酰氯工艺自动化提升改造项目
24	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00 吨/年聚醚酮酮树脂及成型应用项目
25	山东宝山科技有限公司	新六产 5G“数字化智慧工厂”项目
26	淄博煜光陶瓷新材料有限公司	生产设备节能环保提升技改项目
27	山东凯欧电机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 20 万台无人驾驶收割机用永磁同步电机及控制一体机项目
28	淄博水环真空泵厂有限公司	高效真空成套系统技术改造项目
29	山东长征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新型医疗固废处理设备技改项目
30	山东邦德重工科技有限公司	智能化机械加工生产线升级改造技改项目
31	淄博欧恒机械有限公司	年产 10 万套变速箱壳体自动化生产线改造提升项目
32	淄博真空设备厂有限公司	大型油轮及港口用清洁真空—压缩输送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33	山东华成中德传动设备有限公司	大型舰船与海工装备用高性能齿轮传动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34	山东冠普机械有限公司	高端干式真空泵机组项目
35	淄博博山连顺汽车附件有限公司	年产 200 万套商用车空气悬架高性能减震件及铝镁合金复合减震项目
36	淄博沃达真空设备有限公司	智能数字化螺杆泵生产线技改项目
37	山东精工泵业有限公司	科研中心项目
38	北京清新环境节能技术有限公司博山分公司	600t/d 浮法玻璃窑生产线配套 2MW 余热电站项目
39	淄博益君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改造提升自动化智能化生产设施项目
40	淄博旭峰工艺品有限公司	玻璃工艺品生产线及设备自动化提升技改项目
41	山东百瑞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耐火材料技改项目

42	淄博我和你轻工制品有限公司	关于一号窑炉节能改造及设备智能化提升技改项目
43	淄博宏丰轻工制品有限公司	玻璃深加工生产线及设备智能提升项目
44	淄博博山盛杰玻璃制品有限公司	年产 7.5 万吨日用玻璃制品建设项目
45	山东耐火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生产线工艺技术升级改造项目
46	山东嘉和耐火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环保节能智慧工厂提升改造项目
47	山东鲁铭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节能环保智慧车间升级改造项目
48	山东华普特电机有限公司	电机再制造技改项目
49	淄博宸旭电器有限公司	年产 100 万个电热锅技术改造项目
50	山东悠乐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 12 万吨酸奶粉及益生菌技术改造项目
51	祥华电气有限公司	年产 70 万台(套)防爆电器项目
52	中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加工、装配生产线技改项目
53	淄博铭建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装配式建筑保温板技术改造项目
54	山东赫尔希胶囊有限公司	年产 150 亿粒植物胶囊及智能立体库提升改造项目
55	山东齐鲁华信高科有限公司	年产 2000 吨吸附分子筛及年产 200 吨化工催化剂项目
56	山东科乐食品有限公司	1000 吨/年宠物食品加工技术改造项目
57	淄博洁林塑料制管有限公司	0.5 万吨/年聚烯烃重包装膜袋扩建项目
58	淄博洁林塑料制管有限公司	年产 100 万只复合式中型散装容器(IBC)技改项目
59	淄博亚通机械化工有限公司	年产 2.1 万台真空泵、屏蔽泵技改项目
60	淄博沃泰塑料有限公司	年产 9000 吨尼龙隔热条技术改造项目
61	山东众乐石油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30 万吨/年改性沥青项目
62	淄博昌麟化工有限公司	乙酰丙酸产业链延伸技改项目
63	山东英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 万吨 PET 深加工和框类生产项目
64	山东文远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年加工 3000 吨塑料管材、1 万套污水处理设备及疏浚浮体技术改造项目
65	淄博市临淄齐泉工贸有限公司	2000 吨/年特种蜡产品技改项目
66	淄博鲁华泓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碳五产业链延伸技改项目

67	淄博加华新材料有限公司	汽车尾气催化材料搬迁入园升级改造项目
68	山东瑞海米山化工有限公司	年产 9.7 万吨溶剂及精细化工产品项目
69	山东瑞海米山化工有限公司	年产 7.1 万吨精细化工产品项目
70	山东永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氟代碳酸乙烯酯车间技术改造项目
71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顺丁橡胶改扩建项目
72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8 万吨/年丙烯酸及 6 万吨/年丙烯酸丁酯项目
73	山东卓锐石化科技有限公司	800 套/年塔内件冲压焊接工艺智能化技术改造项目
74	山东鑫华地板有限公司	年产 100 吨泡沫包装制品延长产业链技改项目
75	淄博欧木特种纸业有限公司	年产 3.5 万吨磨削新材料技术改造项目
76	淄博欧木特种纸业有限公司	真空系统及生产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77	山东华沙新材料有限公司	年产 2.5 万吨涂附基材项目
78	山东齐都药业有限公司	年产 25 吨艾考糊精原料药技术改造项目
79	山东齐都药业有限公司	特色原料药绿色智能制造项目
80	山东齐都药业有限公司	年产 1.2 亿片幽门螺旋杆菌等抗生素药物制剂改造项目
81	遨博(山东)智能机器人有限公司	协作机器人智能制造和应用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82	山东美陵化工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美陵智造数字化技改提升项目
83	淄博柳店炉业有限公司	1 万台/年空气源热泵技术改造项目
84	山东仁丰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数字化转型及 PM ₁₀ 车间智能化升级技术改造项目
85	山东中保康医疗器具有限公司	年产 3.3 亿支预充式冲管注射器项目
86	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数字化、精益管理转型升级改造项目
87	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绿色环保能源综合利用固体废物环保综合处置项目
88	山东海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VOCs 废气治理改造项目
89	山东海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己内酰胺废液焚烧炉技改项目
90	山东海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30 万吨/年己二酸技改项目

91	淄博华汇纸业有限公司	年产 45 万吨高档信息用纸项目
92	淄博尚正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 10 万吨聚氨酯新材料及配套产品建设项目
93	山东凯瑞宠物用品有限公司	高档宠物用品生产项目
94	淄博杰乐宝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 1200 吨食用明胶技术改造项目
95	山东辰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绿色可降解材料一体化项目
96	山东汇丰石化集团有限公司	重整原料罐区及汽油二区 VOCs 治理项目
97	山东汇丰石化集团有限公司	延迟焦化装置密闭除焦项目
98	山东汇丰石化集团有限公司	干气制氢装置 PSA 改造项目
99	山东汇丰石化集团有限公司	新建污水处理场项目
100	淄博海益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碳三综合利用项目
101	淄博海益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液态烃罐区二期项目
102	山东海益橡胶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 1 万吨丙烯酸酯橡胶及 1000 吨特种混炼胶项目
103	淄博海益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碳四产业链配套罐区项目
104	山东晶希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热压氮化硼制品生产项目
105	山东汇晟管业有限公司	保温管生产项目
106	山东东岳未来氢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50 万平方燃料电池膜及配套化学品产业化项目
107	山东东岳化工有限公司	20 万吨/年环保制冷剂包装检测运输中心项目
108	山东东岳化工有限公司	9 万吨/年含氟材料产业链配套项目
109	山东东岳化工有限公司	R32 生产装置整合提升项目
110	山东东岳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2 万吨/年高性能含氟聚合物项目
111	山东华夏神舟新材料有限公司	1 万吨/年聚偏氟乙烯项目
112	山东华夏神舟新材料有限公司	6000 吨/年氟橡胶及配套 2 万吨/年偏氟乙烯项目
113	淄博齐林贵和热电有限公司	污泥干化和输碎煤系统技改项目
114	山东万吉塑胶有限公司	聚乙烯管道技术改造项目
115	水发润东(山东)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脱硫及尾气吸收技改项目

116	山东长江粮油仓储机械有限公司	智能化粮食仓储装备制造建设项目
117	山东金洋药业有限公司	高端特色生物原料药生产项目
118	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8 万吨/年端氨基聚醚项目
119	淄博文世科铝业有限公司	活性氧化铝技改建设项目
120	山东齐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2 万吨/年失活催化剂资源再生处置综合利用技术提升改造项目
121	淄博齐星化学科技有限公司	13 万吨/年铁钼法甲醛技术改造项目
122	淄博齐星化学科技有限公司	6 万吨/年脲醛树脂技改项目
123	山东中福致为新材料有限公司	5000 吨/年羟乙基纤维素项目
124	瑞阳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年产 1000 吨哌拉西林国际高端认证产业化项目
125	瑞阳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生物医药园建设项目
126	瑞阳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非青类药品生产高端认证暨技术审计项目
127	瑞阳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智能制造固体制剂自动化改造项目
128	瑞阳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非青类药品生产智能化升级改造项目
129	山东鲁阳节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陶瓷纤维背衬板生产线扩产改造项目
130	山东鲁阳节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陶瓷纤维棉扩产改造项目
131	山东鲁阳节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玄武岩纤维(岩棉)建筑保温板生产线扩产改造项目
132	山东鲁阳节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陶瓷纤维针刺毯扩产改造项目
133	山东鲁阳节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莫来石纤维砖生产线搬迁改造项目
134	山东瑞丰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MBS 厂区安全环保技术改造项目
135	山东瑞丰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智能仓库改造项目
136	山东瑞丰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高透明 MBS 树脂新旧动能转换工程智能化改造提升项目
137	山东瑞丰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丙烯酸酯类抗冲改性剂安全环保改造项目
138	山东瑞丰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ACR 抗冲改性剂安全环保改造项目
139	山东省药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年产 5.6 亿只预灌封注射器扩产改造项目
140	山东省药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一级耐水药用玻璃瓶扩产改造项目
141	山东省药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预灌封注射器生产线自动化升级改造项目
142	山东省药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钠钙玻璃模制瓶生产线搬迁自动化改造项目

143	山东鑫泉医药有限公司	酶抑制剂及无菌原料药建设项目
144	山东鑫泉医药有限公司	医药中间体生产环保提升改造项目
145	山东丰悦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新型绿色蛋白粉扩产改造项目
146	山东合力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摄像头模组 5 亿套自动化改造项目 (一期)
147	山东合力泰化工有限公司	产业链转型升级技术改造项目
148	山东和泰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年产 30 万立方 LD 混凝土复合自保温 砌块搬迁改造项目
149	山东宏泰科技有限公司	镁铝合金自动化升级改造项目
150	山东鸿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年产 30 万套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部件技 术改造项目
151	山东鸿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年产 6000 吨高性能稀土镁铝合金制品 项目
152	山东新明食品饮料有限公司	年产 2 万吨杯装酸奶建设项目
153	山东兴国新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年产 1.5 万吨改性膜产品项目
154	山东兴国新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超薄电子级玻璃纤维布生产线智能化改 造项目
155	山东兴国新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改性膜产品生产线节能改造项目
156	山东沂河源矿泉水有限公司	年产 49000 吨高锶水项目
157	山东沂源鸿坤玻璃纤维制品有限公司	玻纤布生产线自动化改造项目
158	山东中晟医疗器械科技有限公司	宫颈癌检测仪智能化改造项目
159	山东淄博燕峰活塞有限公司	年产 1000 万件铝合金部件自动化升级 改造项目
160	沂源本草药业有限公司	医药气雾剂制造自动化升级改造项目
161	沂源瀚泽绝缘材料有限公司	纤维坯管技术改造项目
162	沂源县凯宁果品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果袋、无纺布袋产品升级改造项目
163	沂源县坤盈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年产 1.2 万套装配式建筑搬迁入园智能 化技术改造项目
164	沂源县山珍园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沂蒙黑山羊加工及蔬菜制品深加工自动 化改造项目
165	沂源旭光机械有限公司	工程机械配件智能化改造项目

166	淄博德源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年产 6000 吨镁铝锌合金搬迁改造项目
167	淄博和美华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藜芦醛及衍生品技术改造项目
168	淄博华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玄武岩纤维(岩棉)建筑保温板扩产改造项目
169	淄博康力塑胶有限公司	塑料制品生产线自动化改造项目
170	淄博新国风新塑料材料有限公司	木塑复合板材生产线自动化改造项目
171	淄博兴和耐火保温材料有限公司	年产 1000 吨耐火材料自动化升级改造项目
172	青岛双星集团鲁中有限公司	高档出口鞋生产自动化升级改造项目
173	山东能特昇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低钾型 3A 分子筛智能仓库技术改造项目
174	山东新华安得医疗用品有限公司	智能型输液器产品生产线自动化升级改造项目
175	山东新华安得医疗用品有限公司	病毒采样管及取样器产能提升项目
176	山东国金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产线技改项目
177	淄博通光都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 8000 吨新型高性能铝基材料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178	山东齐科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 4 万吨新型工程塑料材料管道技术及设备改造升级项目
179	淄博千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 1000 吨环糊精系列辅料扩建项目
180	淄博鑫伟混凝土有限公司	生产线环保设施提升改造及储料车间改造项目
181	山东海雅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注射用阿奇霉素技术改造及扩产项目
182	淄博梅康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电脑配料浓缩饲料、配合饲料生产线项目
183	中材高新氮化物陶瓷有限公司	高性能氮化硅系列产品产业线技术改造项目
184	淄博千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环糊精系列辅料设备智能化改造项目
185	山东新华联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年产 8 万套关节、14 万套脊柱产品项目
186	淄博正大聚氨酯有限公司	控制室搬迁及智能化自动化技术升级改造项目
187	山东金城柯瑞化学有限公司	尾气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188	山东崇正盛达玻璃有限公司	安全节能特种玻璃深加工智能化、信息化升级改造项目

189	山东新马制药装备有限公司	钣金设备升级改造项目
190	淄博新艺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包装制品搬迁技术改造项目
191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基因与细胞工程研究中心项目
192	淄博唐菲宅配家具有限公司	年产 10 万套整体家具项目
193	中材淄博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水泥机械成套设备智能制造项目
194	山东锆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 90 吨锆基新材料、50 吨铝基新材料技改项目
195	淄博市鲁中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窑炉智能化改造及烟气治理提升技改项目
196	山东澳远铝基新材料有限公司	年产 2.5 万吨陶瓷膜/特种氧化铝陶瓷用复合原材料节能降耗改造项目
197	淄博中昌特种水泥有限公司	超低排放及节能改造项目
198	山东狮子王陶瓷科技有限公司	生产线节能环保技改项目
199	山东山铝环境新材料有限公司	A 级企业创建环保治理项目
200	山东华致林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生物医药用无菌高分子产品迁建扩产技改项目
201	淄博三锐陶瓷科技有限公司	陶瓷颜料、釉料生产线节能减排自动智能化技改项目
202	淄博泰烨水煤浆有限公司	年产 15 万吨水煤浆技术改造项目
203	山东大亚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 1 万吨合金铸钢件项目工艺技术改造和环保治理提升项目
204	淄博迅驰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年产 4000 台光伏及风力发电箱变配件技术提升项目

二、调出名单(50 个)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1	淄博胜波全玻纤制品有限公司	玻璃球后续延伸技术改造项目
2	山东高亚绝缘子有限公司	超高压、特高压绝缘子技改项目
3	山东精工泵业有限公司	高端智能液环真空/压缩系统项目
4	山东东佳集团有限公司	50 万吨工业副产石膏综合利用基地项目
5	山东瀚邦家居玻璃有限公司	高档耐热玻璃深加工技改项目
6	淄博颜光颜料有限公司	熔化车间项目

7	华钿(山东)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废弃铸造旧砂综合利用生产项目
8	山东美莱达型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美莱达覆膜砂、再生砂生产线建设项目
9	山东安博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高端汽车零部件扩产项目
10	淄博万汇新材料有限公司	数控加工中心项目
11	山东汉能传动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购置项目
12	山东金史密斯科技有限公司	金史密斯智能健身器材产业园项目
13	山东易捷传动机械有限公司	年产 6000 台减速机项目
14	山东淄博民康药业包装有限公司	预灌封注射器技改扩产项目
15	山东中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6000 吨/年氧化锆固废综合处理新材料项目
16	山东京恒巨邦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高端医疗环保智能装备制造项目
17	山东安澜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 1000 台 KT 芯片测试机械手臂和 300 万套 5GLDS 通讯天线项目
18	山东华业无纺布有限公司	医用无纺布生产科技研发及后整理项目
19	淄博德坤薄膜有限公司	年产 5 万吨高分子膜技术改造项目
20	淄博大洋阻燃制品有限公司	年产 1000 万套大健康医用纺织制品智能化技术改造升级项目
21	博仲医药科技(山东)有限公司	保健食品升级技改项目
22	淄博正鑫纺织有限公司	纺织品印染项目
23	淄博晨启电子有限公司	年产 1000kk 半导体分立器件技术改造项目
24	山东东厚新材料有限公司	年产 600 万米环保循环利用新材料支撑杆项目
25	淄博豪迈实验室装备有限公司	年产 1 万套高端实验室智能化装备技术改造项目
26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40 万吨/年叔丁醇及配套 20 万吨/年 MMA、10 万吨/年 PMMA 项目
27	淄博科勒有限公司	高档卫生陶瓷扩建项目(三期)
28	淄博雷法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年产 2.5 万吨环保高性能耐火材料项目
29	淄博海益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10 万吨/年绿色低碳正丁烷法顺酐项目
30	淄博海益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10 万吨/年可降解塑料配套项目

31	山东森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PTFE 电子专用材料制造项目
32	淄博永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 15 万吨生物机械浆技术改造项目
33	山东凯高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宠物用品技改项目
34	淄博建佳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钢桶生产改造项目
35	山东飞源气体有限公司	1100 吨/年含氟高纯电子气体项目
36	山东兴鲁承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6 万吨/年丙烯醛、1 万吨/年丙烯酸羟基酯及贸易库区搬迁改造项目
37	淄博飞源化工有限公司	5 万吨/年环氧氯丙烷扩建项目
38	淄博飞源化工有限公司	8 万吨/年绿色制冷剂生产项目
39	山东诚汇新材料有限公司	6 万吨酚醛树脂项目
40	山东华元新材料有限公司	36 万吨/年硼酸新材料项目
41	淄博凯华新材料有限公司	糠醛生产线技改项目
42	山东富欣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年产 5 万吨山梨醇技术改造项目
43	山东省药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年产 20 亿只低硼硅药用玻璃管制系列瓶项目
44	山东华阳中科能源设备有限公司	高效汽轮机智能化改造项目
45	淄博钧乐包装有限公司	塑料编织袋生产线自动化升级改造项目
46	山东晨洋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双动力驱动汽轮机项目
47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新药孵化及药品质量研究中心项目
48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咖啡因连续化改造项目
49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制药小容量制剂智能化生产装备产业化项目
50	中铝山东新材料有限公司	新能源用高端无机阻燃剂产业化项目

2022 年淄博市重点物流项目调整名单

一、调入名单(6 个)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1	山东锦汇仓储服务有限公司	危化品智能仓储与分装项目
2	春汇智能物流(高青)有限公司	高青县春汇综合智能仓配物流园项目 (一期)
3	山东鲁科物流有限公司	鲁中数智物流与供应链及基础设施项目 (一期)
4	山东极有鲜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沂源县电子商务物流园建设项目
5	淄博经济开发区润程城市投资有限公司	淄博经开区北方健康食品产业园暨预制 菜产业中心项目(一期)
6	淄博经济开发区润程城市投资有限公司	淄博经开区北方健康食品产业园暨预制 菜产业中心项目(二期)

二、调出名单(3 个)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1	鲁担(淄博)城乡冷链产融有限公司	淄博智慧城乡冷链仓储物流综合示范产 业基地项目(博山区)
2	淄博市临淄区稷下街道合里村村民 委员会	稷下街道和里物流园项目
3	有道轮胎有限公司	智慧物流园建设项目

附件 3

2022 年淄博市服务业重点项目调整名单

一、调入名单项目(23 个)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1	淄博市齐荣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五金机电城建设项目
2	山东理工大学	齐创大厦项目
3	山东益膳堂央厨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张店益膳堂中央厨房项目
4	山东齐赢园区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张店区先进电子信息科创园项目
5	山东森林城市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森林城文创综合体项目
6	山东齐赢园区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张店经济开发区物联网产业园建设项目
7	淄博金路通客运服务有限公司	淄博新区公交枢纽项目
8	淄博市城市资产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淄博新区教育综合服务配套设施(一期)建设项目(龙凤苑中学)
9	山东中一泵阀机电产业城有限公司	新材料产业园区双创中心项目
10	博山区八陡镇东顶村村民委员会	博山区八陡镇东顶乡愁老街项目
11	山东精工泵业有限公司	山东精工泵业有限公司科研中心项目
12	山东知味斋餐饮娱乐有限公司	知味斋大饭店五星级改建项目
13	山东锦阳养老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锦阳医养中心项目
14	淄博明发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宽水上院(酒店商业部分)项目
15	山东乾宏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淄博大学城·太学里项目(一期)
16	山东神奇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神奇医药产业园项目
17	淄博农发凯盛智慧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淄博智慧农业项目
18	淄博农发投资有限公司	淄博现代生态农业园项目
19	高青县唐坊镇人民政府	高青县唐坊镇中心卫生院医养结合项目
20	春汇智能物流(高青)有限公司	高青县春汇综合智能仓配物流园项目(一期)
21	淄博经济开发区润程城市投资有限公司	淄博经开区北方健康食品产业园暨预制菜产业中心项目(一期)

- | | | |
|----|-------------------|------------------------------|
| 22 | 淄博经济开发区润程城市投资有限公司 | 淄博经开区北方健康食品产业园暨预制菜产业中心项目(二期) |
| 23 | 淄博经济开发区润程城市投资有限公司 | 淄博经开区科创中心项目 |

二、调出名单(12 个)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1	淄博易通数字经济产业园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淄博数字经济港项目
2	淄博洪联达建设有限公司	欧亚达家居周村商业广场项目
3	淄博市临淄区稷下街道合里村村民委员会	稷下街道和里物流园项目
4	鲁担(淄博)城乡冷链产融有限公司	淄博智慧城乡冷链仓储物流综合示范产业基地项目(临淄区)
5	山东高速物资储运有限公司	3 万吨沥青仓储扩容、1.2 万 m ³ 物流运力产业配套、2 万吨沥青新材料产业链延伸技改与科创中心综合项目
6	桓台县人民医院	桓台县医养结合保健服务中心项目(一期)
7	山东新坐标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山东新坐标休闲观光区项目
8	山东新坐标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特色农业生态园建设项目
9	高青县鲁青城市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高青县第七中学及一中体育馆项目
10	淄博经济开发区润程城市投资有限公司	淄博保税物流中心(B 型)及相关配套设施项目
11	山东乾润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中电(淄博)未来科技城·新经济活力区项目
12	山东乐物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冷链产业孵化中心项目

淄博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淄博市氢能产业发展中长期规划 (2022—2030 年)的通知

淄政办字〔2022〕47 号

各区县人民政府,高新区、经济开发区、文昌湖区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各有关单位,各大企业,各高等院校:

《淄博市氢能产业发展中长期规划(2022—2030 年)》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淄博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 年 8 月 14 日

淄博市氢能产业发展中长期规划 (2022—2030 年)

氢能是一种来源广泛、清洁低碳、灵活高效、应用场景丰富的二次能源,是构建现代能源体系的重要方向,是我市能源转型发展的重要载体。为抢抓“双碳”战略机遇,贯彻落实国家能源发展战略,根据《国家氢能产业发展中长期规划(2021—2035 年)》《山东省氢能产业中长期发展规划(2020—2030 年)》《淄博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等,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规划。

一、规划背景

(一)基础现状

我市工业实力雄厚,氢气资源丰富,涉氢企业 20 余家,涵盖了制氢、燃料电池质子膜、氢能发动机、整车等氢能全产业链,具备良好的氢能产业发展基础条件。

1. 产业基础优势明显。齐鲁石化、山东铝业、东岳集团等企业在氯碱、丙烷脱氢、乙烷裂解等行业产生的副产氢资源丰富,全市氢气产量约 48.3 万吨/年(53.5 亿标方/年)。除去部分化工企业回收利用氢气外,全市约有 8.8 万吨/年(9.7 亿标方/年)低成本工业副产富余氢气,可满足 2.2—2.9 万辆氢燃料电池车年用氢需求。

2. 基础设施布局完善。全市已建成淄博能源集团加氢站、淄博新区公交枢纽加氢站、桓台空气化工氢气综合利用项目加氢站、临淄华本燃气加氢站、青银高速淄博服务区加氢站 5 座加氢站,可满足现有氢燃料电池客车用氢需求。淄博安泽特种气体有限公司拥有专业特种气体储存钢瓶 10 万余只和 86 台氢气管束拖车,淄博中氢气体有限公司拥有 90 台氢气管束拖车,可有效辐射周边地市用气储备和运输。

3. 研发创新能力不断提升。拥有处于全国领先地位的质子交换膜和陶瓷膜研发生产企业,东岳集团一期年产 50 万平方米质子交换膜已实现批量生产,可满足约 5 万辆燃料电池汽车生产需求。山东工陶院已完成 25W、100W 两种固体氧化物燃料电池(SOFC)全电池定型,1kW 电堆已装机试车,功率达到

1025kW。爱德曼氢能科技有限公司一期年产 2000 台燃料电池及系统已投产,山东华清动力公司(亿华通)正在建设燃料电池发动机产业化项目。全市自主可控的燃料电池膜—膜电极—电堆—发动机—整车的氢燃料电池汽车产业链已经形成。

4. 应用先发优势凸显。我市是“氢进万家”科技示范工程市之一,已开通 100 辆氢燃料电池公交车 11 条线路,50 辆“淄博造”氢燃料电池冷藏车投入运营,入选国家五部委首批燃料电池汽车示范城市群,成为唯一一个同时进入京津冀、上海、广东、河北、河南五个燃料电池汽车示范城市群的合作城市。

(二)存在问题

1. 氢气利用较为粗放。氢资源目前主要应用在石油化工领域,用于进行加氢裂化、燃料油加氢脱硫、合成氨、合成甲醇等工艺过程,氢气制取和利用尚没有形成科学化、有序化和低碳化的运行模式。氢能交通、发电等经济带动性较强的氢能应用市场尚处于起步阶段,氢能消费需求仍显不足,氢资源的价值没有得到充分挖掘、利用效率偏低。现有副产氢资源中的“绿氢”比例低,太阳能制氢、生物质制氢等技术未普及,尚未形成氢能产品检验检测、质量认证体系。

2. 产业发展水平有待提升。氢能产业在制氢、氢燃料电池汽车应用等领域已有布局,但尚未建立完整的产业链或产业集群,制、储、运、加等装备制造环节还有欠缺,燃料电池系统涵盖的膜电极、催化剂等多个部件和激光焊接、磁控涂膜等多项核心技术缺少研发生产。在可再生能源制氢、氢气液化、高效储运及加注、燃料电池等关键技术领域与国际先进水平仍有差距,高效的液氢储运和氢气管网基础设施存在空白,产业链亟需尽快完善和延伸。

3. 公共服务体系尚不健全。加氢站立项、土地性质、营运许可证、消防验收等各环节审批管理服务水平需进一步提升。全市尚未建立氢能公共检测服务平台,缺乏与氢能生产、储运、加注、应用相关的安全管理和技术标准。氢能产业目前仍处于发展初期,引入多元化智力资源、专业技术人才及团队的体制机制仍需探索完善。

二、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紧扣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以氢能生产消费和产业发展为主线,着眼抢占未来产

业发展先机,统筹氢能产业布局,提升研发创新能力,强化核心技术突破,完善管理体系,规范有序发展。充分发挥我市氢能资源禀赋和制造业优势,大力加强技术攻关,提升装备制造水平,贯通氢能产业链条,加快推广应用,提高氢能在能源消费结构中的比重,为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体系提供有力支撑。

(二)基本原则

1. 坚持技术突破,创新发展。坚持以需求为导向,带动产品创新、应用创新和商业模式创新。把技术创新作为推动氢能产业发展内在动力,积极对接高校、科研院所、行业领军企业等各类创新研发资源,加强集成创新和联合攻关,重点推进燃料电池电堆、绿氢、液氢、液体有机氢载体输氢、加氢关键零部件和氢气管网等领域的技术突破,加快形成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技术和产品,推进重点技术成果产业化,突破氢能产业发展瓶颈。

2. 坚持安全为先,清洁低碳。把安全作为氢能产业发展的内在要求,严格执行氢能安全监管制度和标准规范,强化对氢能制、储、输、加、用等全产业链重大安全风险的预防和管控,提升全过程安全管理水平,确保氢能利用安全可控。重点发展可再生能源制氢,构建清洁化、

低碳化、低成本的多元制氢体系。

3. 坚持市场主导,政府引导。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突出企业主体地位,探索氢能利用的商业化路径,提高氢能技术经济性。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加强基础设施建设,完善产业发展政策,优化产业布局,引导产业规范发展。

4. 坚持开放合作,协同发展。充分利用国内外各种氢能资源和要素资源,加强与济南、青岛等“鲁氢经济带”城市的交流合作,强化与粤港澳大湾区、长江三角洲等氢能产业先进地区的技术协同,积极探索氢能动力产业转型、分布式供能、储能应用等多元化应用模式创新,提高氢能在工业、发电领域的应用比例,实现区域协同发展。

(三)发展目标

到 2025 年,全市氢能产业创新能力显著提高,基本掌握核心技术和制造工艺,建立较为完整的供应链和产业体系;氢能应用取得明显成效,制氢及氢能储运技术取得较大进展,市场竞争力大幅提升,初步建立以氢能就近利用为主的氢能供应体系,打造氢能和燃料电池产业创新高地。到 2030 年,形成较为完备的氢能产业技术创新体系,产业布局合理有序,建成集氢能创新研发、装备制

造、产品应用、商业运营于一体的智慧氢能与燃料电池引领区,氢能产业成为全市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支柱。

第一阶段(2022 年),为氢能产业全面起步期。产业发展制度体系逐步完善,聚集 30 家以上的氢能产业相关企业,燃料电池发动机产能达到 2000 台,燃料电池整车产能达到 300 辆,氢气产能(外供)达 5 万吨/年。加快布局燃料电池公共交通、城市物流及分布式发电装备产业,氢能产业总产值规模突破 50 亿元。工业副产氢纯化、燃料电池发动机、关键材料及动力系统集成等核心技术率先取得突破,达到国内先进水平。有序推进加氢基础设施建设,累计建成加氢站 5 座(含综合能源港等);推广应用取得初步成效,燃料电池汽车在公交、物流等商用车领域率先应用,累计推广燃料电池汽车 300 辆左右,实现柴油(汽)油替代约 1 万吨/年,减少碳排放约 3.2 万吨/年;实现燃料电池在应急电源、通信基站、储能与分布式发电等领域的重点突破。

第二阶段(2023 年到 2025 年),为氢能产业加速发展期。建成覆盖氢气制备、储运、加注、氢燃料电池整车及关键零部件制造的全产业链生态体系。氢能产业链条基本完备,培育 5 家左右具有

核心竞争力和影响力的知名企业,燃料电池发动机产能达到 4000 台,燃料电池整车产能达到 500 辆,氢气产能(外供)达 6 万吨/年。燃料电池公共交通、城市物流及分布式发电装备产业实现突破,氢能重卡开展推广应用,氢能产业总产值规模突破 200 亿元。燃料电池发动机、关键材料、零部件和动力系统集成等核心技术接近国际先进水平。制氢、储氢、运氢、加氢及配套设施网络逐步完善,氢能在商用车、乘用车、分布式能源、储能、农业等应用领域量化推广,累计建成加氢站 12 座,累计推广氢燃料电池汽车 1000 辆,实现柴(汽)油替代约 3 万吨/年,减少碳排放约 10 万吨/年;氢能在储能与分布式发电、电网调峰调频、农业、康养等领域逐步推广应用。

第三阶段(2026 年到 2030 年),为氢能产业塑造优势期。商业化应用更加多样化,氢能产业规模质量效益全面提升,培育 20 家左右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国内国际知名企业和品牌,实现氢燃料电池、电堆等核心零部件的国产化,燃料电池发动机产能达到 50000 台,燃料电池整车产能达到 2000 辆,氢气产能(外供)达 10 万吨/年,绿氢占比稳步提升。燃料电池公共交通、城市物流、重卡及分布式发电装备产业、氢气检测、加氢站维保

等实现商业化运营,氢燃料电池分布式发电系统、备用电源、热电联供系统等实现推广应用,氢燃料电池高端乘用车实现产业化,氢能产业总产值规模突破 500 亿元。关键技术取得重大突破,综合指标达到世界先进水平,累计建成加氢站 20 座,累计推广燃料电池汽车 4000 辆,实现柴(汽)油替代约 14 万吨/年,减少碳排放约 45 万吨/年。建成一批高水平联合实验室、技术转移中心,在氢能领域形成创新引领新优势。建立氢能产业与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和共享经济、新型智能电网、智慧交通、新型智慧城市等新业态深度融合的新型智慧生态体系。

三、发展布局

(一)空间布局

依托现有氢气资源、产业结构以及城市发展格局,按照“氢源保障、引领带动、产业聚集、协同发展”的原则,引导产业要素资源向相应区块集聚发展,形成“一城、两核、四基地”的氢能全产业链新格局。

“一城”:氢能城市建设核心区。规划范围为中心城区(含张店区、高新区、经济开发区,下同)。立足城区建设、交通、商贸、教育等优势,持续布局氢能综合应用项目,拓展中心城区氢能综合应

用场景,构建全市氢能建设核心区。

“两核”:北部发展核心区和南部发展核心区。北部发展核心区以东岳经济开发区为引领,辐射高新区、齐鲁化工区、桓台经济开发区等经济园区,打造北部氢能产业发展核心;南部发展核心区以淄川经济开发区、博山经济开发区为引领,辐射经济开发区、周村经济开发区等经济园区,打造南部产业发展核心,形成南北呼应、竞相发展的“双核引擎”,引领全市氢能产业跨越发展。

“四基地”:重点建设以临淄区、周村区、桓台县为主的规模化制氢产业基地,以周村区、高新区、经济开发区为主的氢能装备制造产业基地,以淄川区、博山区、桓台县为主的燃料电池商用车产业基地,以博山区、桓台县、高新区为主的燃料电池关键材料及核心部件产业基地。以产业培育为重点,构建完善的氢能产业生态圈,引导氢能产业空间集中、功能集聚、错位发展。发挥基地氢能产业优势条件,重点开展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拓展氢能应用领域和商业运营模式创新,打造“氢能创新产业圈”。

(二)产业布局

1. 规模化制氢产业基地。以临淄区、周村区、桓台县为主,依托工业副产氢重点企业和氢气纯化企业,布局制氢

产业链,建设规模化制氢产业基地。联合山东氢能基础产业研究院、中科院金属研究所、中国石油大学、济南大学等高校科研机构,积极推进可再生能源电解水制氢、固体氧化物电解水制氢、光解水制氢、光电联合制氢等新技术,研究探索分布式制氢技术(加氢站一体化制氢加氢),形成以“化工副产氢+可再生能源制氢”的技术发展路径。多层次、多渠道、多模式开展与上海电力新能源、阳光电源、新天绿色能源等绿氢生产企业的合作,提高我市制氢水平。

2. 氢能装备制造产业基地。以周村区、高新区、经济开发区为主,重点突破氢气制、储、运、加、用等相关装备制造技术,着力打造氢能装备研发制造基地。依托氢能骨干企业,重点发展电解水制氢和光电联合制氢装备等可再生能源制氢设备及关键零部件。发展氢气提纯装备、氢液化装备、低温液态氢储运装备、高压气态氢储运装备以及采用复合储氢技术的新型储氢装备,推进固态储氢技术攻关。发展氢气运输管道装备,突破管道材料、压缩机、氢气计量等关键技术。加快发展加氢机、控制阀组、氢气压缩机、站控系统氢能配套产业。着力推进与制储运相关的合金、碳纤维及复合材料发展。集中布局建设一批氢能领

域的检验检测机构和国家级检验检测中心,为全市氢能产业创新发展提供检验、检测、认证和标准化支撑。

3. 燃料电池商用车产业基地。以淄川区、博山区、桓台县为主,重点引进燃料电池汽车及关键零部件制造企业,建立完整燃料电池汽车产业链,建设燃料电池商用车产业基地,推进燃料电池商用车、燃料电池及系统产业化发展。大力引进具有自主创新成果、掌握核心技术的企业及科研团队,打造燃料电池商用车及核心零部件制造产业基地,鼓励发展氢燃料电池公交车、物流车、环卫车、渣土车、叉车、智能网联汽车等整车产品及动力系统等关键零部件。积极引进具备国际先进水平的氢燃料电池整车企业,推进整车企业与氢燃料电池企业开展整车集成合作,率先发展自主可控的高可靠性氢燃料电池乘用车,加速推动氢燃料电池乘用车商业化进展。

4. 燃料电池关键材料及核心部件产业基地。以博山区、桓台县、高新区为主,依托东岳集团含氟功能膜材料国家重点实验室、淄博市氢能关键材料与技术重点实验室、山东工业陶瓷研究设计院等科研机构和重点企业,建设燃料电池关键材料及核心部件产业基地。推进燃料电池膜电极、催化剂、碳纸、双极板、

电堆等关键材料及部件的技术攻关和规模化制造,不断突破“卡脖子”关键技术,推动氢燃料电池核心技术自主化进程,形成从质子交换膜、膜电极、电堆、金属双极板、空气压缩机和催化剂等到燃料电池发动机系统关键核心部件的产业链闭环供给体系。

(三)发展路径

1. 氢气制取。近期以工业副产氢就近供给为主,充分利用全市工业副产氢优势,大力发展氢气提纯技术,提升氢气品质,提高工业副产氢利用率,带动化工行业不断转型升级,实现高质量发展;中远期积极推进可再生能源电解水制氢、固体氧化物电解水制氢等新技术和加氢站一体化制氢加氢新模式,逐步降低制氢成本。

2. 氢气储运。近期重点发展高压气态储氢和长管拖车运输,探索液氢和氢气管网的推广应用;中远期按照低压到高压、气态到多相态(低温液态、固态、有机氢载体等)的方向逐步提升氢气的储存运输能力,实现液氢储运的商业化,探索推进高效、智能氢气输送管网的建设运营。

3. 加氢站建设。按照由点及面,由专用向公用、民用,由城区向城镇发展的思路,以应用场景需求为导向,合理配

套、适度超前推进加氢站布局建设,优先在氢资源丰富、应用场景成熟的区县重点布局,适时向全市推广。近期重点推进城市公交、物流、环卫等专用车加氢站建设,开展油、氢、电、气为一体的综合能源港试点;中远期有序推进产业园、物流园和城际高速加氢站网络布局建设,规模化推进加氢基础设施建设。依托 S29 高速公路(淄博段)沿线和 G20 高速公路(淄博段)、济南—高青—东营高速沿线,布局一纵一横“氢走廊”,在有条件的高速公路服务区及沿线建设加氢站。

4. 燃料电池系统。引进吸收国内外先进技术,加大对核心技术、关键材料和高端装备的研发投入和成果转化,进一步强化燃料电池质子交换膜和固体燃料电池陶瓷膜等膜材料技术在国内的龙头地位,尽快实现燃料电池发动机技术及电堆、双极板、催化剂、碳纸等“卡脖子”关键技术突破,逐步形成批量生产能力。以自主研发为主,加强国际合作,持续开发高功率系统产品,提高产品性能、寿命和自助化供应率,持续降低成本,形成规模化生产能力。

5. 氢能推广应用。优先在公共交通、重卡物流、市政环卫、物流配送、公务用车等领域推广应用,重点建设一批具有带动作用的运营项目。依托公铁水联

运的现代物流产业优势,推广应用氢能物流车。结合新型物流中心城市建设,利用现有加氢站布局,积极发展市内短途氢能物流运输,探索实施物流园区至铁路物流基地之间的氢能物流线路。依托我省两纵两横“氢走廊”,适时推进建设长途燃料电池重载汽车运输项目,实现氢能物流重卡的长距离运输应用。鼓励氢能企业与会展、旅游、电子商务等领域融合发展,探索氢能在通讯基站备用电源、“光电+氢储能”一体化及分布式供能等领域的应用;中远期扩展到乘用车、电网调峰、应急保供及大规模分布式供能等领域。

四、重点任务

重点围绕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发挥我市氢气制取、氢燃料电池生产等特色优势,补齐氢能产业发展短板,加速氢能产业发展要素集聚,加大“氢进万家”科技示范工程实施力度,搭建多元化氢能应用场景,实现氢能全产业链发展。

(一)核心技术突破工程

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聚焦氢气制、储、加以及氢燃料电池及核心零部件,加强技术攻关与核心技术突破,提升氢能核心技术成熟度,为氢能产业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技术支撑。

1. 突破低成本制氢技术。聚焦氢气

提纯新工艺,重点突破变压吸附(PSA)提纯技术和膜分离技术以及二氧化碳捕捉封存(CCUS)技术。加快开发生产吸附剂、阀门、透氢膜等关键材料和零部件,开展装备小型化攻关。突破兆瓦级PEM电解制氢技术、SOEC制氢技术和高效大功率AWE碱水电解制氢技术,加快布局光解水、电解水制氢及其关键材料与核心零部件产业。结合我市天然气、电力、光伏发电、风能发电等资源,加快探索天然气制氢、谷电制氢、再生能源制氢新路径,实现微电网和制氢工厂共建,有效降低制氢成本。

2. 突破储运加技术。重点突破70MPa及以上高压气态存储技术、大规模氢液化与高效液氢储运技术和高效固态储运技术,开展车载复合材料高压储氢气瓶技术、氢膨胀机、高质量储氢量的可逆储氢材料及批量制备工艺技术、固态储氢系统技术攻关。发展氢气压缩机、液氢泵、氢气液化装置、车载供氢系统、加氢机、核心阀门等核心储氢装备及成套储氢设备。研发高活性、高稳定性和低成本的加氢—脱氢催化剂,突破中低压纯氢、液氢、有机液态氢化合物高压长管拖车技术和管道中长距离输送技术,降低氢燃料电池产业发展用氢成本。

3. 突破氢燃料电池关键技术。集中

攻关氢燃料电池电堆关键技术,依托东岳集团等氢燃料电池膜研发制造企业,重点开展质子交换膜、膜电极、双极板、电堆、碳纸、催化剂等关键核心技术研发,提升燃料电池可靠性、稳定性、耐久性。加强辅助系统关键零部件技术研究,突破氢气循环系统、高功率密度DC/DC变换器、高可靠性电控系统等关键零部件技术研究和产品开发,完善关键零部件技术链。重点发展固体氧化物燃料电池陶瓷膜技术,开发高性能固体氧化物燃料电池粉体、陶瓷基片、单电池产品及电堆制备工艺,突破产业化关键技术难题,开展产品商业化应用,推动氢燃料电池系统集成等方面的测试技术和指标体系研究,形成燃料电池关键零部件产业化集群式发展,降低关键零部件成本。研究分布式氢燃料电池发电供能技术,并探索逐步推广应用。

(二)产业链条培育工程

1. 引进一批龙头企业。搭建国际化的产业和技术交流合作平台,积极引进丰田汽车、北汽集团、福田汽车、宇通客车等国内燃料电池汽车龙头企业,加强合作交流,不断完善氢能产业链,提升我市氢能产业核心产品的研发和制造能力。

2. 鼓励企业转型氢能产业。支持我

市氢能上下游关联企业立足自身优势,积极适应市场需求变化,技改或转型进入氢能产业,强化自主品牌建设,加大成套产品、核心部件及制造设备的创新力度,为传统产业转型发展注入新动能。聚焦氢气制取、氢能装备以及氢能工程化等领域创新突破,发挥引领带动作用,促进氢能产业快速发展。

3. 大力培育氢能配套产业。聚焦氢燃料电池(电堆)智能化装备、电机电控、关键零部件(减压阀、压力调节阀、增湿器、传感器、电磁阀、管路等)、检测测试装备等领域,集中力量扶持一批高成长型企业,鼓励企业在新品开发、技术创新、成果转化等方面取得突破,着力打造一批研发能力强、制造水平高、产品质量优,具有较强竞争力、较高成长性的“专精特新”企业,配套支撑氢能产业发展。

4. 建设氢能特色产业园区。以“一城、两核、四基地”为重点,深入挖掘承载项目、转化成果、增强投资等方面潜力,打造具有鲜明特色和核心竞争力的氢能产业园区,加快形成开放、协同、共享的氢能产业生态系统。支持有条件产业园区建设集制、储、运、加和燃料电池核心材料、零部件、电堆、系统及相关设备等系列产品为一体的氢能产业集群式园区,吸引优质的氢能产业项目、研发机

构、生产企业落户发展,加速氢能相关项目和创新企业成长。鼓励氢能产业园区为新装备和新技术提供实证场所,加快氢能规模化、商业化进程,带动氢能产业快速发展。

(三)应用推广工程

1. 交通服务领域推广应用。重点在公共交通、物流配送以及扫地车、洒水车等公共服务领域推广氢能燃料电池车推广应用,加快形成年产 1000 辆氢燃料电池汽车批量化生产能力。完善氢能公交网络,建设新能源汽车物流配送枢纽,鼓励环卫、城管等部门应用燃料电池中重型特种车辆。根据燃料电池车辆的购置、运营等实际综合成本,制定车辆购置、运行补贴与退出机制,降低氢气销售价格。逐步推进燃料电池汽车在重点园区应用,探索建设长途燃料电池重载汽车运输项目。鼓励氢燃料电池技术在观光车、货车、无人机等领域的拓展应用,进一步拓宽市场和应用场景。

2. 储能和分布式发电领域推广应用。发挥氢能调节周期长、储能容量大的优势,开展氢储能在可再生能源消纳、电网调峰等场景的应用。探索培育“光伏发电+氢储能”一体化应用新模式,利用光伏资源,建设可再生能源制氢、氢气储能系统和燃料电池分布式发电项目,逐

步构建“光电+氢储”相互融合的分布式微电网。探索氢能跨能源网络协同优化潜力,促进电能、热能、燃料等异质能源之间的互联互通。以工业园区、小规模社区、村庄为应用场景,加大氢燃料电池分布式发电系统、备用电源、热电联供系统、微电网等的应用推广。以数据中心和通讯基站为应用场景,加快推进燃料电池等技术与产品试点,对燃料电池热电联供系统可靠性和经济性进行评估,逐步建立商业化推广和规模化运营模式。

3. 化工冶金领域节能降碳推广应用。不断提升氢能利用经济性,拓展清洁低碳氢能在化工行业替代的应用空间。探索提升把低成本清洁能源制氢作为高品质工业原料和能源的应用潜力,着力突破工业领域氢能替代关键技术及成本障碍;开展以氢作为还原剂的氢冶金技术研发应用,扩大工业领域氢能替代化石能源应用规模,积极引导合成氨、合成甲醇、炼化、煤制油气等行业由高碳工艺向低碳工艺转变,推动氢与煤化工、石油炼化等项目耦合等前沿技术开发应用;加强储氢燃料电池发电集成装置研发和应用,探索氯碱—氢能—绿电自用新模式,促进可再生能源与氯碱用能相结合,推动副产氢高值利用技术改造;依

托传统企业副产氢生产高附加值化工产品等,实现现代煤化工、冶金、石化等行业的深度产业融合,减少终端排放,促进全产业链节能降碳。

4. 创新商业模式推广应用。探索运用“互联网+”、线上线下等技术,支持分时租赁、共享班车、个性化专车等运营模式,促进消费升级,鼓励建设氢燃料电池汽车体验服务设施,组织开展品牌推广、试乘试驾、性能指导、维修保养等活动,不断完善汽车后市场生态体系。

(四)基础设施保障工程

1. 建设氢源保障体系。依托我市氢能资源禀赋和雄厚的产业基础,结合资源禀赋特点和产业布局,因地制宜选择制氢技术路线,逐步推动构建清洁化、低碳化、低成本的安全可靠多元制氢体系。在焦化、氯碱、丙烷脱氢等行业集聚地区,优先利用工业副产氢,鼓励就近消纳,降低工业副产氢供给成本。

2. 建设加氢保障体系。坚持需求导向,统筹布局建设加氢站,有序推进加氢网络体系建设。坚持安全为先,节约集约利用土地资源,支持依法依规利用现有加油加气站场设施改扩建加氢站。鼓励氢能产业发展较快的区县探索布局站内制氢、储氢和加氢一体化的加氢站等新模式,降低加氢站建设和运营成本。

鼓励支持氢能重点企业建设加氢站,先行先试加快完善加氢站设计、建设管理相关标准规范,探索出台加氢站建设运营管理办法和审批流程。支持氢能骨干企业与青岛港、潍坊港等港口合作建设加氢站,发展矿石、水泥等大宗商品长途物流线路。支持山东高速服务区配套建设公共加氢站,打造高速公路“氢走廊”。

3. 建设储运保障体系。以安全可控为前提,积极推进技术材料工艺创新,支持开展多种储运方式的探索和实践。提高高压气态储运效率,加快降低储运成本,有效提升高压气态储运商业化水平。推动低温液氢储运产业化应用,探索固态、深冷高压、有机液体等储运方式。适时开展区域性氢气管网建设运营,探索掺氢天然气管道、纯氢管道等试点,逐步扩大管道运氢的规模和覆盖面。逐步构建高密度、轻量化、低成本、多元化的氢能储运体系。

(五) 产业平台建设工程

1. 打造科技创新平台。以氢能骨干企业联合国内外高校及科研机构,加快推进制氢、储氢、燃料电池、关键材料及装备等重点领域关键核心技术突破,支持与氢能技术相关的重点实验室、工程研究中心、产业创新中心、检验检测中心、产业计量中心等新型创新平台建设,

加快行业关键技术开发和工程化应用。加强氢能相关科技成果转化,加快产品定型和服务升级,形成氢能产业链的区域竞争优势。支持我市有实力的企业主导和参与制定氢能相关国家标准、地方标准及行业标准,提升氢能产业标准化技术水平,为全省燃料电池汽车示范城市群建设提供技术支撑。

2. 建设安全管理平台。制定完善的氢安全生产管理考核制度,建立氢能各环节全生命周期在线运营监控系统,强化重大安全风险管控,从严做好安全风险化解措施。严格执行氢能全产业安全标准规范,强化安全监管,严格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市有关部门安全监管责任和区县氢能产业发展属地管理责任,建立健全安全生产和事故应急处置工作机制,制定安全事故应急处理方案,提高安全管理能力水平。加强氢能安全管理制度和标准研究,推动氢能产业关键核心技术和安全技术协同发展,加强氢气泄漏检测报警以及氢能相关特种设备的检验、检测等技术研发。积极利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手段,及时预警氢能生产储运装置、场所和应用终端的泄漏、疲劳、爆燃等风险状态,大力提升事故预防能力。加强应急能力建设,研究制定氢能突发事件处置预案、

处置技战术和作业规程,及时有效应对各类氢能安全风险。

3. 完善公共服务平台。加强我市氢能产业计量、标准、检测、认证和知识产权等方面的制度建设,服务引领氢能产业的科技创新和技术进步。鼓励与华为、浪潮等企业合作搭建能源互联网交易认证平台,建立完善的清洁氢认证、碳交易机制等创新制度体系,服务绿色氢能产业发展,构建氢能产业链全生命周期智能化运营管理机制及制度体系,推动氢能产业与新一代信息技术和数字经济互联互通,实现全市氢安全及氢能制备、储运、加注、应用全链条的数字化管理。

4. 搭建交流合作平台。推动各类创新主体搭建公共服务和对接交流平台,通过支持举办氢能成果发布会、论坛等形式,深化产业链上下游间的交流与合作与供需对接,大力推介我市氢能产业发展、应用场景,不断提升影响力。支持行业领军企业、高校院所和行业用户联合建立产业技术联盟,加快推进产业链各环节创新主体产学研合作。

五、环境影响评价

(一) 综合评价

氢气具有来源广泛、清洁无碳、能量密度大、能源转换效率高等特性,加快氢

能开发利用,可有效减少煤炭、石油、天然气等化石能源的使用,提高能源使用效率。

1. 氢能的利用可以推动能源结构的调整。能源结构升级是一个减碳加氢、提升能量密度的过程,一方面是从化石能源向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转变,另一方面是从高碳燃料向低碳燃料转变。氢能作为零碳零排放的能源形式,可实现电、热、气网一体化,是大规模消纳新能源,实现电网和气网互联互通的重要手段。使用氢能替代部分传统化石能源消耗,可以减少对生态环境的负面影响。

2. 氢能产业的发展可带动产业转型升级,促进工业健康、高效可持续发展。我市具有丰富的工业副产氢资源,发展氢能产业有助于提升资源利用效率,减少浪费。氢能产业链上相关产业属于精细发展型产业,固体废物的生成量可以达到最小化、减量化及资源化。在发展时做好规划,实施环境质量和污染排放总量的双控制,与相关环境保护规划相协调,确保规划实施具有环境合理性。

(二) 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氢气制取方面,对工业副产氢的提纯使用可有效提高资源的利用效率,积极推进可再生能源电解水制氢将逐步降

低制氢环节对环境的影响。加氢站建设方面,通过鼓励加油加气站点改扩建成具有加氢功能的能源合建站,提高土地利用效率,降低基础设施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1. 大气污染防治措施。严格项目的环境准入条件,严格控制排放有毒有害气体;鼓励发展生产工艺先进、无污染物排放的项目。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三同时”制度,对重点废气污染源实施监督监测。监督监测的范围包括有组织废气的达标排放,无组织废气的厂界达标,周边敏感目标的环境质量达标。

2. 地表水污染防治措施。扩大污水管网覆盖范围,提高污水接管率,提高生活、生产污水的收集率,将污水处理厂出水作为中水进行回用。

3. 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加强氢能企业管理,限制易造成地下水污染的企业。加强源头控制、分区防渗、选取地下水监测点位对水位和水质进行动态监测。产生废水废渣的企业,应选择合适地点作为企业处理废水废渣的场所,废水废渣储存设施底部应全部进行硬化,做防渗处理,并在其周围设置围堰。

4. 噪声污染防治措施。严格控制施工期噪声。合理安排施工时间,避免高噪声设备同时施工,避免夜间施工,确保

施工区周边居民不受影响。对企业噪声源进行控制,加大降噪设备的投资,保证厂界噪声达标。

5. 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重点发展固体废物综合利用产业链,建立工业固体废物管理控制系统,进行从源头到处置场所的全过程管理,进行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处理。企业产生的危废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建设危废暂存间,应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管理。

六、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建立健全氢能产业发展工作推进机制,统筹协调全市氢能产业发展重点工作,完善氢能发展政策体系。各成员单位按照职责分工,加强对氢能产业发展的协调指导,制订切实可行的氢能产业发展政策措施。市有关部门、各区县要加强组织协调,完善工作机制,认真组织落实,加快推进氢能产业发展。

(二)完善政策体系。坚持以规划为引领,聚焦氢能产业发展的关键环节和重大问题,将氢能产业发展与“十四五”规划同步实施推进。认真落实推动氢能产业发展政策措施,完善氢能管理制度,规范氢能制备、储运和加注等环节建设管理程序,落实安全监管责任,加强产业发展和投资引导,推动氢能规模化应用,

促进氢能生产和消费,为能源绿色转型提供支撑。完善氢能基础设施建设运营有关规定,强化管理建设标准、审批程序和监管方式,提升安全运营水平。探索氢储能价格机制,根据要求实施氢储能参与电力市场交易。鼓励龙头企业积极参与氢能质量和氢安全等基础标准、制—储运—加氢等基础设施标准、交通和储能等氢能应用标准的研制工作,支持有条件的社会团体制定发布相关标准。持续推进优化营商环境“一号改革工程”,营造良好氢能产业投资发展环境。

(三)强化要素保障。建立健全政府引导、企业为主、社会参与的多元化投入体系,进一步完善加氢站、燃料电池汽车、加氢终端补贴等政策,降低使用成本。加强银企对接合作,鼓励银行等金融机构按照风险可控、商业可持续性原则为氢能企业提供绿色信贷支持与服务,降低融资成本。通过支持股权投资、挂牌上市等方式,吸引社会资本参与氢能项目投资,拓宽融资渠道。探索设立产业投资基金、创业投资基金,按照市场化原则支持氢能创新型企业,促进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将加氢站选址纳入国土

空间规划,统筹安排项目建设用地。贯彻落实人才支持政策,加强与国内外知名高校及科研机构的合作,积极引进高层次氢能创新型团队和“高精尖”人才,加快建立氢能产业发展专家智库,为我市氢能产业的发展提供决策咨询、技术联合攻关、技术成果转化等服务与支持。推动我市高校氢能领域教育体系建设,自主培养各类高技能应用型人才。

(四)加强宣传引导。加大氢能推广宣传力度,充分利用各种形式,开展氢能制、储、输、用的安全法规和安全标准宣传贯彻工作,增强企业主体安全意识,筑牢氢能安全利用基础。加强氢能科普宣传,提高社会公众和企业对氢能的认知与认同,构建有利于氢能发展的社会氛围。积极推广氢能产品,完善产业链条,提升氢能产业与技术知名度。

(五)做好规划督导评估。加强对规划实施的跟踪分析、督促指导,总结推广先进经验,适时组织开展成效评估,及时研究解决规划实施过程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规划实施中期,根据技术进步、资源状况和发展需要,结合规划成效评估,及时优化调整工作重点。

淄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关于印发淄博市建设工程规划批后 管理规定的通知

淄自然规划规〔2022〕3 号

各区(县)局、分局,各规划办,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各有关单位:

经研究,现将《淄博市建设工程规划批后管理规定》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淄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2 年 8 月 12 日

淄博市建设工程规划批后管理规定

第一条 为加强和规范建设工程规划批后管理,确保建设工程按照规划条件和规划许可内容建设,及时纠正违法行为,结合工作实际,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在淄博市规划区范围内,核发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的建设工程规划批后管理适用本规定。

核发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的乡镇企业、乡村公共设施、公益事业和农村集中居住区建设工程,批后管理可以参照本

规定执行。

第三条 本规定所称建设工程规划批后管理是指自然资源和规划主管部门对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的建设工程在建筑工程灰线验线、建筑基础(±0.00)复验和竣工规划核实三个阶段,对建设工程是否按规划许可内容进行建设的规划管理活动。

第四条 属地规划部门负责核发建设工程验线确认书和建设工程竣工规划

核实认可书等规划批后管理的具体工作。

通过购买服务方式确定的规划技术服务单位,负责提供建设工程开工前和建筑基础完工后的验线报告,以及建设工程竣工后的规划勘验报告。

验线报告和竣工规划勘验报告是核发建设工程验线确认书和建设工程竣工规划核实认可书的必备要件和依据。

第五条 属地规划部门向建设单位核发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时,应当同时提供建设工程规划批后管理告知书;有关建设工程规划许可内容应当及时抄送城市管理和行政执法等相关部门。

第六条 建设单位不得擅自变更规划许可内容;确需变更的,应按照原审批程序办理变更手续。

第七条 建设单位按照批准的建设工程设计方案进行放线。建设工程在开工前和建筑基础(±0.00)完工后,规划技术服务单位分别进行灰线验线和建筑基础复验。取得验线确认书后方可开工或者继续施工,未取得验线确认书的将不予受理竣工规划核实申请。

建设工程灰线验线的主要内容包括:用地四至界线、建筑位置、建筑退让道路红线和用地界线等控制线的距离、建筑间距、每栋建筑的外墙边线尺寸等。

建筑基础复验的主要内容包括:验线的所有内容、地下空间的退让距离、地下空间开挖情况及面积、地下空间出入口位置等。

第八条 建设工程竣工后,由规划技术服务单位进行规划勘验。经核实,符合《淄博市建设工程竣工规划核实规程》等要求的,1个工作日核发建设工程竣工规划核实认可书。

规划勘验的主要内容包括:用地范围、建筑面积(含地上、地下)、建筑间距、建筑密度、建筑高度(含层数)、绿地率、停车泊位、出入口、配套公建、建筑外装等规划条件和工程许可中所包含的内容,并注明现状实施与规划许可内容差异性和误差值。

第九条 属地规划部门在建设工程验线和竣工规划核实阶段发现建设单位有违法行为的,责令限期改正;无法整改或拒不整改的,2个工作日内移送城市管理执法部门或属地政府;整改完成或取得处罚完结的相关证明文件后,方可履行后续相关手续。

第十条 建设单位、设计单位、规划技术服务单位,有义务协助做好建设工程规划批后管理工作,并保证提供资料的真实性。一经查实提供虚假报告、资料的,一律不予受理规划核实;涉嫌违法

的,移送相关主管部门依法进行处理。

第十一条 桓台、高青、沂源县参照执行。

第十二条 本规定自 2022 年 8 月 14 日起施行,有效期至 2027 年 8 月 13 日。

2. 淄博市规划局规划批后管理告知书(范本)

3. 淄博市建设工程验线确认书(存根)(范本)

4. 淄博市建设工程验线确认书(范本)

附件:1. 淄博市建设工程竣工规划核实规程

注:本文附件详见淄博市人民政府网站

ZBCR—2022—0150001

淄博市交通运输局 关于修改淄博市交通运输守信 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 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淄交政办〔2022〕59 号

各区县交通运输局,高新区建设局、经开区建设局、文昌湖区城乡建设局,局属各单位,局机关有关科室:

现将修改后的《淄博市交通运输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管理办法(试行)》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淄博市交通运输局
2022 年 8 月 30 日

淄博市交通运输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 联合惩戒对象名单管理办法(试行)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加快推进交通运输信用体系建设,建立完善交通运输行业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制度,构建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营造公平竞争的交通运输市场环境,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交通运输部《交通运输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管理办法(试行)》(交政研发〔2018〕181号)、《山东省道路运输经营者信用管理办法(试行)》《淄博市人民政府关于建立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制度加快推进社会诚信建设的实施意见》(淄政发〔2017〕13号)及落实国家相关部委联合奖惩备忘录任务要求,结合工作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在本市行政区域内从事公路水运工程建设活动的经营者和从业人员,以及经本市交通运输(审批)部门许可或者备案的道路运输经营者和依法在本市交通运输部门取得道路运输从业资格证件的道路运输从业人

员(以下简称“经营者”和“从业人员”)守信联合激励对象名单和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以下简称“红名单”和“黑名单”)的认定、发布、奖惩、修复、移除及其监督管理。

第三条 交通运输红黑名单管理遵循依法依规、审慎认定、客观准确、公正公开、奖惩并举、鼓励修复的原则。

第四条 市交通运输局主管全市交通运输红黑名单管理工作。

市级交通运输红黑名单的认定、发布、奖惩、修复、移除和信用信息保护有关工作由市交通运输局政策法规科牵头,局机关各科室、属各单位分工负责。

其中,市级严重违法失信超限超载黑名单治理认定由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依据职责和本办法规定牵头负责,并以市交通运输局名义发布,各区县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市交通运输管理服务中心配合实施。

第二章 认定、发布

第五条 市交通运输局负责对其认

定、发布的红黑名单的名称、内容和依据等进行解释,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合法性负责。

第六条 市级交通运输红黑名单认定标准(见附件1)执行交通运输部制定的交通运输行业领域全国统一标准,以及由省交通运输厅制定并经省政府审定、报交通运输部备案的地方标准,实行动态管理。

第七条 红黑名单信息的主要内容

包括:

(一)相关经营者和从业人员的基本信息,自然人基本信息包括姓名、身份证号码(或者港澳台居民的公民社会信用代码、外国籍人身份号码,下同)、性别、工作单位等,法人和其他组织基本信息包括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者全球法人机构识别编码,下同)、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责任人、实际控制人,下同)姓名、职务和身份证号码等;

(二)列入红黑名单的事由,包括认定诚实守信或者违法失信行为的事实、认定单位、认定依据、认定日期、红黑名单有效期等;

(三)相关经营者和从业人员的信用承诺、受到联合奖惩、开展信用修复、实施红黑名单移除的相关情况。

第八条 认定红黑名单的数据来源主

要包括:

(一)交通运输部门实施信用分级分类监管确定的信用状况长期良好和获得省级及以上表彰的经营者和从业人员的信息;

(二)省级及以上社团主管部门登记的交通运输行业协会(学会)提供的诚信行为记录的信息;

(三)其他可作为红名单认定数据来源的信息。

第九条 认定黑名单的数据来源主要包括:

(一)交通运输部门作出行政决定后,有履行能力但拒不履行或者逃避执行,严重影响政府公信力的信息;

(二)交通运输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行政确认、行政检查及其他行政权力等方面反映经营者和从业人员失信状况的信息;

其他可作为黑名单认定数据来源的信息。

第十条 红黑名单产生遵循以下程序:

(一)市交通运输局依据认定标准生成红名单初步名单,并将其与“信用中国”“信用交通”各级信用信息平台(以下简称“信用信息平台”)各领域的黑名单和重点关注名单进行交叉比对,确保已

列入黑名单和重点关注名单的主体不被列入红名单。

经交叉比对后的红名单初步名单,由市交通运输局通过部门网站予以公示,公示期为 10 个工作日,经公示无异议的,认定为红名单。

局属各单位认为应当列入红名单的,向市交通运输局提出书面推荐报告,由市交通运输局依照本办法认定。

市交通运输局依据认定标准生成黑名单初步名单,向拟被列入黑名单的经营者和从业人员下达《纳入淄博市交通运输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管理告知书》(见附件 2),告知其在收到告知书 5 个工作日内进行陈述、申辩,并依法听取其陈述、申辩。陈述、申辩的事实、理由成立的应当采纳;不陈述、申辩或者陈述、申辩的事实、理由不成立的,由市交通运输局在陈述、申辩期满后 3 个工作日内通过部门网站予以公示,公示期为 10 个工作日,经公示无异议的,认定为黑名单。法律法规规章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其中,严重违法失信超限超载黑名单由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依据本办法以市交通运输局名义认定。

第十一条 在红黑名单公示期内,对公示的红黑名单信息有异议的,经营

者和从业人员等有关当事人以及社会公众可以向市交通运输局实名举报或者提出异议。

市交通运输局收到实名举报或者异议后,应当在 15 个工作日内进行核查,依据相关规定以及核查结果作出维持或者撤销认定的决定,并书面告知有关当事人处理结果。匿名举报或者提出异议的,不予受理。

市交通运输局不得违规泄露举报内容以及举报人个人信息。

第十二条 市交通运输局应当自红黑名单认定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将红黑名单推送至“信用交通·山东”“信用中国·山东淄博”信用信息平台,并通过部门网站正式发布。

黑名单在正式发布前应与信用信息平台各领域红名单进行交叉比对,如黑名单主体之前已被列入红名单,应及时告知发布红名单信息的信用信息平台管理单位。

涉及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的信息,经当事人书面同意公开或者不公开可能对公共利益造成重大影响的,依法公开,并进行必要技术处理。

黑名单发布时应同时规定修复条件。

红黑名单的发布期限与名单的有效

期保持一致,名单有效期一般不超过3年,对于情节严重的失信行为可延长1至2年。

第三章 奖惩应用

第十三条 市交通运输局、局属各单位、各区县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应当根据国务院和省、市信用管理部门联合奖惩的要求,在政府资金支持、政府采购、招投标、行政许可、资质审核、市场准入、日常检查、评优评先等方面应用红黑名单信息,依法依规开展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工作,形成守信正向激励和失信负面惩戒导向。

第十四条 市交通运输局、局属各单位、各区县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应当在行业各领域业务管理系统和具体工作流程中嵌入信用监管功能,主动查询适用红黑名单信息。

第十五条 市交通运输局、局属各单位、各区县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按照职责权限,依据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山东省交通运输联合奖惩措施清单》(见附件3)等规定,对有关经营者和从业人员实施奖励和惩戒。

第十六条 市交通运输局、局属各单位、各区县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应当利用报纸、广播、电视、网络等媒体树立诚

信典型,倡导诚实守信,及时曝光重点领域严重失信行为,广泛宣传开展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的做法和经验。

第四章 修复、移除

第十七条 被列入黑名单的经营者和从业人员应当主动纠正失信行为、消除不良社会影响,并通过信用承诺、健全信用管理制度、参加交通运输部门或者信用管理部门组织的信用培训等方式进行信用修复。

第十八条 被列入黑名单的经营者和从业人员在黑名单有效期内,同时符合下列条件,可以向市交通运输局提出信用修复书面申请:

(一)已纠正失信行为,并取得明显成效,该失信行为的不良社会影响已基本消除;

(二)自该失信行为纠正之日起,半年内未再发生同类或者同级以上失信行为;

(三)已建立信用管理制度并承诺不再失信。

第十九条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予以信用修复:

(一)距离上一次信用修复时间不到1年的;

(二)3年内信用修复累计满2次的;

(三)拒不纠正相关失信行为或者无故不参加约谈、约谈事项不落实,经督促后仍不履行的;

(四)依法依规不能实施信用修复的其他失信行为。

第二十条 信用修复应当按照如下程序进行:

(一)提出申请。申请人向市交通运输局提交《交通运输信用修复申请书》(见附件4)和《单位信用修复承诺书》(见附件5)或者《个人信用修复承诺书》(见附件6)。

(二)受理申请。市交通运输局在5个工作日内对信用修复对象符合性和申请材料完整性予以确认,不予受理的,应当书面告知申请人不予受理的事实、理由和救济途径。

(三)核查申请。市交通运输局自受理申请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对申请人的信用整改情况、整改结果等进行核查,根据核查结果出具《交通运输信用修复通知书》(见附件7),及时告知申请人信用修复处理结果,不予修复的,应当告知申请人不予修复的事实、理由和救济途径。

(四)修复认定。市交通运输局根据《交通运输信用修复通知书》处理意见,在10个工作日内通过信用信息平台管

理单位更新“信用交通·山东”“信用中国·山东淄博”网站上该名单的公布信息,并公示申请人的《单位信用修复承诺书》或者《个人信用修复承诺书》。《个人信用修复承诺书》应当隐去个人隐私信息。公示时间与原认定发布的黑名单期限一致。

第二十一条 市交通运输局在办理异议申诉和信用修复过程中,如发现申请材料有隐瞒真实情况、弄虚作假行为的,应记入失信记录,归集到信用信息平台。

第二十二条 被列入黑名单的经营者和从业人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移除出黑名单:

(一)黑名单有效期届满且未再发生严重失信行为的;

(二)经认定单位审核同意信用修复的;

(三)认定黑名单依据的行政行为被依法撤销或者确认违法的;

(四)其他依法依规应当移除的情形。

第二十三条 被列入红名单的经营者和从业人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移除出红名单:

(一)红名单有效期届满的;

(二)红名单有效期内被有关部门列

入黑名单或者重点关注对象名单的；

(三)红名单有效期内发现存在不当使用红名单激励机制等不良行为的；

(四)其他依法依规应当移除的情形。

第五章 信用信息保护

第二十四条 市交通运输局应当按照保密有关规定,做好红黑名单认定、发布、奖惩、修复和移除相关数据安全防护工作,防止信息泄露。

第二十五条 市交通运输局应当如实记录红黑名单信息录入、更改以及进行异议、修复和移除处理等情况,按照档案管理有关规定加强红黑名单信息档案管理,做好红黑名单信息纸质文档和电子文档保存管理工作。

第二十六条 市交通运输局应当建立红黑名单信息保存机制,保存期不得低于相关名单有效期。对于因主体认定有误而列入名单的,相关信息不予保存。

第六章 监督管理

第二十七条 市交通运输局应当加强红黑名单监督管理,定期通报红黑名单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表彰先进、推广典型经验。

第二十八条 相关单位及其工作人

员未按照要求记录和提供红黑名单信息的,未按照规定处理异议申请的,篡改、虚构、隐匿或者违规删除、披露红黑名单信息的,以及违反信息安全规定的,由市交通运输局或者监察机关依法追究其责任。

第七章 附 则

第二十九条 公路水运工程建设活动的经营者是指在本市行政区域内从事公路水运工程建设的建设单位和设计、施工、监理、试验检测、咨询服务及设备材料供应等单位;从业人员是指经营者从事上述活动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总监理工程师,项目技术负责人或者项目总工、项目副经理、副总监理工程师和单位法定代表人等主要从业人员。

道路运输经营者是指在经本市交通运输(审批)部门许可或者备案的道路旅客运输经营者、公共汽车客运经营者、出租汽车客运经营者、道路货物运输经营者、机动车维修经营者、机动车综合性能检测经营者、机动车驾驶人培训经营者、汽车客运站经营者、道路货运站经营者以及汽车租赁经营者等。道路运输从业人员是指依法在本市交通运输部门取得道路运输从业资格证件的经营性道路客货运输驾驶员、出租汽车驾驶员、道路危

险货物运输从业人员和其他道路运输从业人员。
30 日。

第三十条 非本市交通运输(审批)部门许可或备案的道路运输经营者和非在本市交通运输部门取得从业资格证件的从业人员,在本市行政区域内从事道路运输经营活动过程中,发生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以及未取得经营许可、资质资格从事道路运输的单位和个人,可以参照本办法黑名单管理有关规定予以联合惩戒。

第三十一条 各区县交通运输红黑名单管理参照本办法执行。

第三十二条 本办法自 2022 年 8 月 31 日起施行,有效期至 2023 年 8 月

- 附件:1. 市级交通运输红黑名单认定标准
2. 纳入淄博市交通运输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管理告知书
3. 山东省交通运输联合奖惩措施清单
4. 交通运输信用修复申请书
5. 单位信用修复承诺书
6. 个人信用修复承诺书
7. 交通运输信用修复通知书

注:本文附件详见淄博市人民政府网站

**淄博市财政局 淄博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淄博市军民融合发展委员会办公室 淄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淄博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关于印发淄博市市级工业转型发展
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淄财工〔2022〕23 号

各区县财政局、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局、国资监管机构,高新区财政金融局、经济发展局、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经济开发区财政局、经济发展局、工业和科技创新局,文昌湖区财政局、经济发展局:

为规范市级工业转型发展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我们研究制定了《淄博市市级工业转型发展资金管理办

法》,现予印发,请遵照执行。

淄博市财政局
淄博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淄博市军民融合发展委员会办公室
淄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淄博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2 年 8 月 31 日

淄博市市级工业转型发展资金管理暂行办法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规范和加强市级工业转型发展资金(以下简称“工业转型发展资

金”)使用管理,提高资金使用绩效,加快推进我市新旧动能转换,促进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深化预

算管理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鲁政发〔2021〕19号)、《中共山东省委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鲁发〔2019〕2号)、《山东省财政厅中共山东省委军民融合发展委员会办公室等5部门关于印发山东省省级工业转型发展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鲁财工〔2022〕3号)等有关规定,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工业转型发展资金是指市级财政预算安排,用于支持促进全市工业转型升级、能源清洁高效利用以及国企改革等方面的资金。

第三条 工业转型发展资金管理使用坚持“突出重点、择优扶持、公开透明、注重绩效”的原则,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引导作用,确保资金使用规范、安全、高效。

第四条 工业转型发展资金由市财政局与市发展改革委、市委军民融合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国资委(以下简称“市业务主管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进行管理。

市财政局负责组织工业转型发展资金预算编制,对支出政策进行审核,牵头预算绩效管理,下达拨付资金等。

市业务主管部门负责工业转型发展资金预算编制和具体执行,研究制定资

金分配使用方案和任务清单,对支出进度、使用绩效以及专项资金安全性、规范性负责。

各区(县)财政、业务主管部门要加强协调配合,及时、足额拨付下达的工业转型发展资金,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动态管理和跟踪问效,确保资金专款专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第二章 预算编制

第五条 工业转型发展资金主要采用股权投资、以奖代补、无偿资助、贷款贴息、保险补偿、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围绕加快新旧动能转换、促进高质量发展,聚焦工业转型发展重点领域和工作任务,重点支持以下几个方面:

(一)淘汰落后产能,压减过剩产能。

(二)工业转型升级。围绕促进新材料、新医药、智能装备和电子信息“四强”产业发展,优势传统产业改造提升,推动工业转型升级高质量发展。主要包括“四强”产业培育,工业企业高水平技术改造,龙头骨干企业、跨越发展企业及区域集群品牌培育,资源节约和资源综合利用,绿色制造体系建设,集群协作配套和协同创新能力提升,军民产业结合,工业设计产业发展,公共服务平台建设,产业链布局,企业家培训,信息化和工业化

深度融合发展,工业互联网和 5G 等新兴产业培育,人才培育培训等。

(三)民营经济创新发展。主要包括支持民营企业科技创新、新产品推广应用,创业创新示范基地(特色载体)、服务体系建,瞪羚、独角兽、哪吒等高成长性企业培育,以及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工业领域品牌宣传推广等。

(四)市委市政府确定的其他重点工作。

第六条 市业务主管部门按照市级预算编制工作要求,提前做好项目论证、评估和分年度资金需求测算、绩效目标设定等基础性工作,研究提出工业转型发展资金中期财政规划和年度预算安排建议,并按轻重缓急排序,建立完善的项目库管理系统,实现全生命周期管理,未纳入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项目库的项目一律不得安排预算。预算编制中,对市委市政府确定的重大改革、重要政策和重点项目支出要应编尽编。

市财政局按照预算编制要求和资金管理规定,对市业务主管部门提报的资金预算进行审核,综合考虑支出政策、资金需求、财力可能、上年绩效等因素,研究提出年度预算安排意见,按程序报市人大审议批准。

第七条 建立重大政策和项目事前

绩效评估机制。市业务主管部门申请通过工业转型发展资金安排新增重大政策和项目支出预算时,要根据要求会同财政部门开展财政承受能力评估,同时进行事前绩效评估,出具评估报告,重点对政策和项目预算设立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绩效目标合理性、实施方案可行性、筹资合规性等进行论证评估。市财政局根据市业务主管部门提报的预算申请、事前绩效评估报告等,对新增重大政策和项目预算进行审核,必要时可组织第三方机构独立开展绩效评估,并将评估结果作为项目入库和安排预算的必要条件。未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和绩效评估结果差的政策和项目,不得列入中期财政规划和年度预算。

第八条 按照“谁申请资金,谁编制绩效目标”原则,市业务主管部门要健全绩效目标编报机制。在编制专项资金任务清单时同步组织项目实施单位编制绩效目标,并进行审核。重点依据部门职责,结合中期财政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从预期产出、预期效果和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方面,合理确定工业转型发展资金整体绩效目标,设置绩效指标和标准,确保可量化、可评估,并将其作为预算申请和项目入库的前置条件,实现定期更新和滚动管理。

第九条 工业转型发展资金实行任务清单管理,明确每项任务的具体支出事项、资金规模、绩效目标等内容。根据任务内容不同,将任务清单划分为约束性任务和指导性任务。允许区(县)在完成约束性任务后,将剩余资金在同一任务清单内统筹使用,区(县)应在规定时限内将统筹情况报市业务主管部门,由市业务主管部门汇总后报送市财政局备案。

第三章 预算执行

第十条 市业务主管部门应根据所管理的工业转型发展资金年度预算规模和任务清单,研究制定资金分配方案,确保市委、市政府确定的重点支出不留“硬缺口”。市业务主管部门应及时填报预算执行计划书,明确预算执行的时间节点和工作措施,按时报市财政局备案。

第十一条 工业转型发展资金一般采取因素法和项目法分配管理方式。市业务主管部门应按照“应放尽放”的原则,将更多资金采取因素法或竞争立项的方式分配下达;市级确需保留审核权的项目,市业务主管部门应从严控制,制定相关任务清单,报分管市领导同意后实施。

第十二条 采取因素法分配资金。

市业务主管部门综合考虑国家及我省、市支持工业转型发展的有关政策、具体支出事项所涉及的工作量(如投资额、职工安置人数)、社会经济发展状况、财力情况、绩效评价结果等因素,科学确定具体分配因素和权重,研究提出资金分配方案。区(县)应及时制订资金分配方案并拨付资金,并对项目安排实施、预算执行进度和资金使用的真实性、合规性及有效性负责。

采取项目法分配资金。市业务主管部门主要采取竞争择优的方式遴选项目,确保项目合理安排。市业务主管部门在下达申报通知时,应明确下级主管部门会商或会签财政部门的具体方式。区(县)应按照预算管理要求及时将资金下达至具体项目实施单位。

第十三条 项目安排及资金分配方案,要按照“三重一大”要求,经市业务主管部门党组(党委)会议集体研究通过后,在规定时限内报送市财政局。市财政局按规定进行合规性审核,在法定时限内按照程序下达预算指标分配文件,同步下达专项资金任务清单和绩效目标或提出绩效目标编制要求。大额资金分配和重要项目安排,要按规定报业务主管部门分管市领导同意。市财政局合规性审核主要是对程序合法性、政策合规

性、资金分配合理性及绩效目标规范性进行审核。市级业务主管部门要会同财政部门按要求编报区域绩效目标,并按预算管理程序报送市业务主管部门和市财政局。资金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政府采购、政府购买服务、直达资金管理等有关规定执行。市级业务主管部门可根据需要,同步下达项目实施计划等。

第十四条 除国家和省、市确定的共同财政事权外,工业转型发展资金不得要求区(县)及乡镇(街道)配套,区(县)也不得将乡镇(街道)投入情况作为资金分配的前置条件。

第十五条 工业转型发展资金预算一经确定,各相关单位应尽快组织实施,加快预算支出进度,原则上应于当年形成支出,结转结余资金按照财政部门有关规定执行。年中调剂支出原则上通过调整既有预算统筹保障,不突破年初批复的预算限额。

第四章 资金监督管理

第十六条 市业务主管部门要加快预算执行进度,严格按照资金管理办法以及财务管理等相关规定使用资金。要确保专款专用,不得挤占、挪用,不得任意改变资金用途和扩大使用范围,不得虚假列支,不得任意变更预算支出科目。

年度执行中确需调整预算和绩效目标的,应当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报批。市财政局建立健全预算执行动态监控机制,定期通报资金分配进度和本级预算支出进度。

第十七条 市业务主管部门是绩效运行监控的责任主体,应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实行“双监控”。要重点选择支出进度缓慢、管理基础薄弱的项目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并不断强化对重大政策、项目的重点监控,动态掌握政策和项目进展,以及资金使用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对监控发现的问题和绩效目标偏差,及时采取有针对性的措施予以纠正。市财政局根据管理需要开展重点监控,对发现资金使用中存在的问题和绩效目标执行中的偏差,督促业务主管部门及时进行整改,对问题严重的,暂缓或停止拨款。

第十八条 年度预算执行完毕后,市业务主管部门组织项目实施单位按照事先确定的绩效目标进行绩效自评,撰写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报告,报送市财政局。市财政局根据管理需要对自评情况进行抽查复核。市业务主管部门、市财政局根据管理需要分别对工业转型发展资金进行部门评价和重点评价,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以后年度资金安排和分配的

重要依据。

第十九条 市财政局、市业务主管部门要按照“谁主管、谁负责、谁公开”的原则,建立健全专项资金信息公开机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其中:市财政局主要负责公开资金管理办法、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等;市业务主管部门主要负责公开资金任务清单和具体支出政策、项目申报指南、资金分配因素和分配结果、相关绩效信息等。

第二十条 项目实施单位(企业)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责,对资金的合法合规使用,以及项目实施进度、实施效果承担直接主体责任。

第二十一条 各区(县)业务主管部门应对工业转型发展资金申报材料进行审核把关,对其合规性、完整性负责,并加强对工业转型发展资金支持项目的全

过程监管,保证项目建设顺利实施。各级业务主管部门、财政部门要主动接受人大、纪检监察、审计等方面的监督。对在各项审计和监督检查中发现违规违纪问题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国务院令 第 427 号)等规定处理;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第五章 附 则

第二十二条 市业务主管部门可依据本办法,结合支出事项和管理需要,制定具体的资金管理实施细则。

第二十三条 本办法自 2022 年 10 月 8 日起施行,有效期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有关资金管理使用规定,凡与本办法不一致的,均按本办法执行。